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UMP HEALTHCARE HOLDINGS LIMITED

聯合醫務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22)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之 年度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截至6月30日止年度			附註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經重列)	增加／ (減少)	
收入	567,377	463,441	22.4%	
除稅前利潤	34,275	48,505	(29.3%)	
折舊及攤銷	22,701	19,997	13.5%	
EBITDA ⁽¹⁾	50,365	63,568	(20.8%)	
純利	19,549	37,502	(47.9%)	
按業務線劃分的收入				
香港及澳門企業醫療保健 解決方案服務	245,016	224,705	9.0%	
香港及澳門臨床醫療保健服務	364,129	268,870	35.4%	
中國保健業務	53,920	56,567	(4.7%)	
業務線間銷售抵銷前總額	663,065	550,142	20.5%	
調節：				
業務線間銷售抵銷	(95,688)	(86,701)		
	567,377	463,441	22.4%	

	截至6月30日止年度		增加／ (減少)	附註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按業務線劃分的經營利潤				
香港及澳門企業醫療保健 解決方案服務	39,841	35,693	11.6%	
經營利潤率	16.3%	15.9%		
香港及澳門臨床醫療保健服務	46,144	26,028	77.3%	
經營利潤率	12.7%	9.7%		
中國保健業務	(3,737)	(6,189)	(39.6%)	
經營利潤率	(6.9%)	(10.9%)		
經調整EBITDA⁽²⁾				
EBITDA	50,365	63,568	(20.8%)	(a)
調節：				
以權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 的付款開支	48,301	1,771		(b)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9,315)	—		(c)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收益	(520)	—		(d)
應收或有代價的公允價值收益	(2,777)	—		(e)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收益	(2,036)	—		(f)
重新計量過往所持一項可供出售 投資權益的收益	—	(500)		(g)
	84,018	64,839	29.6%	(h)
(h) = (a) + (b) + (c) + (d) + (e) + (f) + (g)				
(1) EBITDA指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				
(2) 經調整EBITDA經(i)一次性非經常性項目；(ii)非現金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及(iii)衍生金融工具及應收或有代價的公允價值收益調整，就本集團在香港、澳門及中國的業務產生的經營現金流量向股東提供替代數字。				
按業務線劃分的經營利潤及EBITDA並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標準計量，因此，不應該單獨考慮或代替分析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計量。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載於第12至15頁。				

我們的願景

在聯合醫務，我們的願景是讓所有人獲得可信任及可負擔的服務，從而在不用擔心健康的考慮下，追求自己的夢想。

各位興許記得，我們去年的信函中，以前蘇格拉底時期的希臘哲學家赫拉克利特(Heraclitus)的名句作為開場白：「世事唯獨不變的就是變」。我們去年曾探討旗下香港及中國業務在大灣區發展規劃下的未來發展戰略，並闡述我們在大中華市場播下的種子已開始成熟結果。今年，我們繼續以「變」為主題，不同的是更為側重於聯合醫務內部實施的變革，而較少聚焦聯合醫務增長策略的轉變。我們將從年度回顧開始，進而詳述我們的增長策略，由此向閣下展示為何我們確信我們正在正確的軌道上邁向顯著及可觀的增長。

年度回顧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的十二個月，我們經歷前所未見的一連串經濟及政治變動和挑戰。中美貿易戰在2019年整體而言有所加劇，為全球各地政府和各行各業帶來重大的政治和經濟不確定性。此等外在因素意味企業需要較以往更加敏銳，且必須針對外在環境的變化及時應對，以求持續經營並把握新的增長機會。科技進步、社交媒體和大數據的使用亦顯示，各行業傳統霸主的地位有可能在短時間內被撼動及淘汰。為求生存、求發展，擁抱新科技和創新商業模式已成為各機構的首要任務，聯合醫務亦不例外。

去年，我們在技術和員工方面投放大量資源。在我們的眾多倡議中，我們大量投資於索賠處理服務，為成員推出電子索賠、簽署及單據；我們亦為GOLD金牌培訓課程設立嶄新的電子培訓平台，現為數以百計的中國醫生提供大量培訓資料；最近，我們試行遠程醫療平台測試版，經聯合醫務培訓及認證的醫生能夠利用此平台向中國各地的患者提供實時遠程應診服務。我們亦在高級管理團隊引入在第三方管理及醫療保險領域擁有豐富經驗及知識的專業人才。

管理層已為上述有關重大投資投注大量時間和資源，聯合醫務在各大層面均錄得顯著增長。於2018財政年度及2019財政年度完成的各項收購已經全面整合，加上核心業務的自然增長，我們的收入已增加22.4%，由2018財政年度的463.4百萬港元（由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會計規則變動而經重列）增加至2019財政年度的567.4百萬港元。有關增長是由於患者就診總人次由2018財政年度的1.49百萬人次顯著增加至2019財政年度的1.61百萬人次。

為繼續挽留及吸引人才加入，以及採取大膽舉措與鄭和合作（請參閱日期為2018年11月9日的公告），於2019財政年度，我們已發放若干非現金股權獎勵及付款。此等非現金股權付款導致2019財政年度錄得大額會計支出約37.5百萬港元，令我們的報告純利由2018財政年度的37.5百萬港元減少47.9%至2019財政年度的19.5百萬港元。然而，經抵銷有關非現金及非經常支出後，我們的經調整EBITDA由2018財政年度的64.8百萬港元增加29.6%至2019財政年度的84.0百萬港元。鑒於財務業績穩健，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2.55港仙（惟須待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即全年派息每股3.2港仙（2018財政年度全年股息：每股2.9港仙）。

展望及策略

我們預視聯合醫務將為大中華區所有人提供可及、可負擔及可信任的醫療健康服務，並以大灣區為切入點。

1. 我們力求解決的重大社會問題是甚麼？

我們能否建立一種可持續的基層醫療保健模式，為中國的支付方（即政府及保險公司）、提供者（即政府醫院及診所、私營醫療服務提供者）及患者打造三贏局面？

中國過往數十年的經濟增長有目共睹，大部份中國人亦因此享受到繁榮成果，儘管如此，現時的中國醫療保健體制遠非大部份中國人所滿意的¹。中國的醫療保健體制建基於專科及醫院，並以治癒疾病為核心，而缺乏對預防及社區保健的關注，大部份中國人都認為只有醫院才有合格的醫生提供一般醫療服務。

¹ https://www.nytimes.com/2018/09/30/business/china-health-care-doctors.html?_ga=2.189484462.444171143.1562668523-456547796.1562668523

中國國內生產總值的複合年增長率約為每年8.6% (2013年至2017年)²，但中國醫療保健開支的增長速度更快，複合年增長率約為每年13.5% (2013年至2017年)³。鑒於人口老化及非傳染性長期病患 (例如糖尿病及高血壓) 的普遍率不斷上升，中國政府已頒佈國家重大政策以改革醫療保健體制，改為以基層醫療設施為基礎，全科醫生 (「全科醫生」，在中國亦稱為家庭醫生) 在以患者為主的健康及疾病管理中亦肩負更重要角色⁴。基層醫療設施主要包括由政府管理的社區衛生服務中心及診所，提供普通門診、長期病患管理、預防接種服務、推廣保健及計劃生育服務。

中國政府已宣佈計劃於2020年之前為全中國每10,000人招募、培訓及聘請至少3名家庭醫生⁵。然而，中國普羅大眾依然對全科醫生的職責及所發揮的作用缺乏認識，導致中國患者往往選擇到醫院求診。此外，根據Liu進行的橫斷面調查研究⁶，參與研究的受訪者需根據他們對全科醫生的認識回答問題，在565人當中，雖然67%受訪者認為常見及常發病 (「常見及常發病」) 應由全科醫生跟進，惟只有11.3%受訪者認為全科醫生解決常見及常發病個案的技術能力屬「良好」，而26.4%認為屬「不良好」，62.3%則表示「不清楚」。普羅大眾對全科醫生缺乏認識是中國醫療改革的一大障礙，但與此同時，此一大障礙亦是一個未被發掘的市場機會，讓聯合醫務提出切中肯綮的方案。

2. 現有中國市場的私營參與者如何嘗試解決此重大社會問題？

中國政府已呼籲私人資本增加在醫療保健領域的投資和參與，最近的政策公佈亦鼓勵企業和醫生開設私營診所。然而，根據我們自身的經驗，雖然中國政府推廣及鼓勵私營企業開設私營診所⁷，但私營界別受制於醫生普遍不足的問題，難以建立類似於聯合醫務在香港和澳門建立的門診診所網絡。

² 見第3-1節「國內生產總值」<http://www.stats.gov.cn/tjsj/ndsj/2018/indexeh.htm>

³ 見第22-19節「衛生總費用」：<http://www.stats.gov.cn/tjsj/ndsj/2018/indexeh.htm>

⁴ 見<http://www.nhc.gov.cn/qjjys/s7937/201904/af2a67d86e8749a7b53ddfdde6f563e3.shtml>所載之中國政府新聞

⁵ http://www.gov.cn/zhengce/content/2018-01/24/content_5260073.htm

⁶ Liu, X. et al., 2018. Awareness of the role of general practitioners in primary care among outpatient populations: Evidence from a cross-sectional survey of tertiary hospitals in China. *BMJ Open*, pp. 1-6.

⁷ 見動脈網(www.vcbeat.top)：基層醫療投融資報告

此外，在中國開設及經營私營診所可能成本高昂。舉例而言，企業必須事先租用擬開設診所的物業，然後才能開始申請診所牌照。法規亦規定最低經營面積及最低診所員工人數。

由於在中國提供私營診所服務的成本高昂，私營診所收取的平均診金相對較高，約為人民幣400至800元，部份國際診所更收取高達人民幣1,500元至2,000元的普通診金。診金偏高意味只有相對富裕的人士才能夠負擔有關服務，對於一大部份冀以大約人民幣100至200元(大約等於公營政府設施的普通門診服務收費)獲得私營門診服務的患者而言只能望門興嘆。因此，許多中國私營普通門診診所繼續缺乏患者求診、持續錄得經營虧損，又缺乏賺取盈利或與坐擁大量財務資源的夥伴合作的途徑。

儘管存在此等入場門檻，但由於中國各地政府轄下醫院的普通門診服務往往大排長龍，民眾苦不堪言，投資者依然對投資設有普通門診服務的私家醫院及私營門診診所躍躍欲試。投資者感興趣的一般集中於周邊設備(例如協助私家診所透過手機程式接觸患者的資訊科技系統)、健康資訊系統、藥物銷售及交付，以及有志在全國拓展網絡的連鎖診所。

3. 我們的方針有何過人之處？答案是GOLD金牌培訓課程及公私營合作(PPP)診所

雖然市場上不乏對投資基層醫療保健的興趣，但我們認為私營企業仍未可以提供一個為支付方、提供者和患者締造三贏的解決方案。目前，在支付方及患者賦能方面有不少創新投資，但在培訓及發展優質提供者方面的關注及投資相對較少。

作為一個由醫生領軍的醫療保健集團，我們認為，為發展及促進基層醫療保健行業，我們必須首先在中國培育足夠的優秀基層醫療保健醫生。我們決定要擺脫競爭並置身於「上游」位置，並以大灣區為切入點，利用我們的GOLD金牌社區醫療培訓課程(「GOLD金牌」)培訓課程培訓自身的合資格醫生，讓他們達至國際標準⁸。

⁸ www.goldgptraining.com

認證GOLD金牌培訓課程及公私營合作(PPP)診所

GOLD金牌培訓課程訂明我們對門診醫生應具備的基本臨床知識及臨床應診技能。一旦醫生在達到GOLD金牌培訓課程所規定的標準後即成為聯合醫務認可的醫生，並有權接收我們轉介的門診個案。我們亦已申請並成功獲得英國皇家家庭醫學會(「RCGP」)對GOLD金牌培訓課程的教育認證。誠如RCGP網站⁹所述，RCGP就醫療專業人員的高質量且符合RCGP體現的高專業標準之教育活動作出認證。RCGP質量認證乃代表著其聯系教育活動的專業精神、專家知識及極高全科醫療標準承諾的質量保證之標誌性象徵。

除了培訓之外，為建立大型實體診所網絡，我們提出與不同政府合作(特別是在大灣區)推出多個公私營合作診所(「PPP診所」)，此先導方案將建立可持續的醫生供應以支持業務擴展¹⁰，並有助中國政府同步培訓彼等的醫生。此等PPP診所加上接受GOLD金牌培訓課程培訓的醫生將能夠為聯合醫務的成員及客戶提供門診服務。該等PPP診所受到各地方政府的好評。我們亦協助該等社區診所尋求國際認證。截至本文刊發之日，三家社區衛生服務中心已成功獲得世界家庭醫生組織(WONCA)的資格認證¹¹。

自從我們上一次匯報以來，GOLD金牌培訓課程及PPP診所達到的發展規模和版圖均贏得中國不同地區政府的讚揚¹²。GOLD金牌培訓課程始於2018年2月，獲廣州市番禺區政府為11名醫生報讀。截至本文刊發日期，GOLD金牌培訓課程的規模已擴展至近200名醫生，他們來自大灣區各大城市，包括廣州、深圳、東莞、中山、珠海、佛山，以及其他城市如北京、上海及天津。目前正在經營以及在建中的PPP診所的數目亦從2018年的僅一間擴展至現時截至本文刊發日期的25間。

GOLD金牌培訓課程及PPP診所的擴張只是剛開始。根據政府數據，僅計及大灣區，GOLD金牌培訓課程的規模有可能擴展至超過10,000名醫生，而超過2,000家診所可考慮採納PPP模式。

⁹ <https://www.rcgp.org.uk/learning/rcgp-educational-accreditation-for-education-providers.aspx>

¹⁰ 請參閱在<https://www.goldgptraining.com/2-1>登載之新聞

¹¹ <https://www.globalfamilydoctor.com/Resources/PracticeAccreditation.aspx>

¹² 請參閱在<https://www.goldgptraining.com/2-1>登載之新聞

4. 我們將以大灣區為切入點，並有擴張至全中國的抱負

我們處於華南地區蓬勃發展的盛世而志向遠大，力求在粵港澳地區打造一個世界級城市群之大灣區發展規劃即為明證。預料到2030年，大灣區將在先進製造業、創新科技、航運、貿易及金融方面擔當領跑者的角色。

規劃建議是大灣區經濟發展及重大意義的印證。去年，區內11個城市的人口雖僅佔全國人口的5%，合計國內生產總值卻達到1.4萬億美元，佔中國全國經濟的12%。

在大灣區內，香港普遍被視為國際金融及貿易中心，以香港聞名於世的資金及貿易支柱將大灣區內的各項活動連接起來。

區內政府已進一步認定，醫療保健是香港可對大灣區作出重大貢獻的其中一個增長行業。在預料各行各業將會在區內進行龐大投資的同時，區內有關政府亦意識到，醫療保健及教育兩個範疇均需要得到私營企業更大量的投入，以提供創新意念及解決方案。

我們相信，與有關地區政府開展PPP合作模式將為聯合醫務展現良好的增長機會，我們將能夠通過提供家庭醫生培訓課程發揮更大影響力，並通過與公營診所合作擴大我們診所網絡的地區覆蓋，繼而聯同保險公司開發創新及可負擔的新PPP保險產品，以促進私營醫療保險於中國的發展。

隨著基層醫療保健醫生的質素提升，以及建立一個可負擔、可及的龐大PPP診所網絡，同時利用該等資源推廣創新保險產品，相信我們現正開始為支付方、提供者及患者發展一個三贏方案，從而為自身締造巨大的可持續增長潛力。

市場潛力

我們深信，我們的增長源自於與眾不同的優勢，我們利用超過30年的經驗及企業精神，在技術、基層醫療保健及保險的匯合點提供服務，如下圖所述：



1. 技術與醫療保健的匯合點

優勢

由於技術進步，不少公司結合技術和醫療保健，讓客戶能便捷地獲得優質醫療保健。該等公司大部份以平台方式運作，並與數以千計醫生簽約，在平台上提供健康諮詢及應診服務。其他服務亦包括送藥上門、存置電子病歷及提供健康建議。

關注

由於所有醫生均在平台行醫，因此不一定能夠評估及監控醫生的質素及服務水平。此外，該等平台一般側重專科，醫生並未接受足夠培訓應答一般健康查詢。

2. 技術與醫療保險的匯合點

優勢

結合技術與保險讓購買保險變得更可負擔，亦更易接觸到更多消費者，並讓市場認識到醫療保險的重要性正日益增加。消費者能夠查詢他們的福利，並在產生開支後便於獲取賠償。

關注

目前，醫療保險依然較側重於賠償功能。線上醫療保險產品往往在價格和理賠服務水平方面競爭。由於保險公司通常不提供持續的保健服務，因此消費者忠誠度相對較低。

3. 醫療保險與線下診所的匯合點

優勢

提供開支報銷以外的額外保健服務的醫療保險公司／第三方管理公司一般擁有較高的客戶忠誠度，因此獲得更多經常性醫療保險保單續保。在保險公司續保時，彼等可能期望繼續與線下服務供應者緊密合作，從而更能滿足客戶的醫療保健需求。

關注

由於醫療保險公司面對的醫療保健支出索賠開支越來越高，特別是中國服務供應者(原因是經營及投資成本高昂，見上文所述)，因此醫療保險公司控制醫療開支的壓力愈來愈大。然而，由於中國(以及全球)的線下診所及服務提供者面對的成本壓力愈來愈大，討價還價的空間愈來愈有限，因此有可能需向客戶收取較高的保費，最終影響保險銷售。這種保險公司與診所之間的按服務收費模式導致保險公司和服務供應者的關係愈見緊張。在中國，雖然醫療保險市場於過去數年大幅增長，但據報由於醫療服務提供者的索賠開支不斷增加，令醫療保險公司持續虧損。

4. 聯合醫務－匯集技術、可負擔的PPP基層醫療及保險的獨特模式

透過GOLD金牌培訓課程及PPP診所，聯合醫務能夠與大灣區以至全國的政府診所合作，提供可及和可負擔的醫療保健服務。此外，由於聯合醫務清楚旗下受訓醫生的能力，故聯合醫務能夠針對服務提供定價，以讓保險公司能夠向大眾提供定價更具競爭力的保單。聯合醫務亦將會開始在中國拓展遠程醫療服務、遙距健康監測及電子病歷，從而為保險公司的保單持有人提供持續的健康管理及成本監控。

對於非重症求診個案，聯合醫務能夠由聯合醫務受訓醫生為客戶提供遠程醫療服務，減少不必要的上門求診。對於比較嚴重的個案，聯合醫務能夠透過快速擴張的PPP診所網絡(以大灣區為切入點)在便捷的地點提供線下門診服務。我們深信，我們將成為保險公司的優秀合作夥伴，與彼等合作以具有競爭力的價格推出嶄新的門診保險產品，並協助彼等減少不必要的門診支出，同一時間，透過我們的創新PPP線上及線下模式，協助政府診所及政府醫生從醫療保險付款取得新的資金來源。此項結合線上及線下的服務堪稱是獨一無二，乃建基於基層醫療保健的基本原則，讓提供者、支付方及患者均能夠受惠於持續的醫療保健管理。

嶄新溝通階段

我們在香港和澳門積累的30年經驗使我們確信，聯合醫務正朝著可持續及可觀的增長的正確道路邁進。我們按照基層醫療保健模式而非目前專科模式捕捉向中國人口提供管理式照護之未開發市場。展望未來，本集團亦將透過經改進的公司網站上提供更及時和更新的信息以改善我們與投資者的溝通。聯合醫務期待與股東及持份者分享在香港、澳門和大灣區令人振奮的發展。

聯合醫務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連同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

	附註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收入	5	567,377	463,441
其他收入及收益	6	25,414	11,591
專業服務費用		(229,321)	(187,075)
員工福利開支		(143,817)	(121,428)
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		(54,390)	(42,673)
已耗存貨成本		(30,624)	(23,730)
折舊及攤銷		(22,701)	(19,997)
其他支出淨額		(80,118)	(34,116)
應佔利潤及虧損：			
合資公司		11	254
聯營公司		2,444	2,238
除稅前利潤	7	34,275	48,505
所得稅費用	8	(14,726)	(11,003)
年內利潤		<u>19,549</u>	<u>37,502</u>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2,798	37,555
非控股權益		6,751	(53)
		<u>19,549</u>	<u>37,502</u>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10		
基本		<u>1.71港仙</u>	<u>5.04港仙</u>
攤薄		<u>1.69港仙</u>	<u>4.95港仙</u>

綜合全面收入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經重列)
年內利潤	<u>19,549</u>	<u>37,502</u>
其他全面收入		
於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	-	(213)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債務投資的 公允價值變動	48	-
折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1,238)	181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的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79)	11
分佔一間合資公司的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48)	21
	<u> </u>	<u> </u>
於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 虧損淨額	<u>(1,317)</u>	<u>-</u>
於其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收入：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 股本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	2,979	-
	<u> </u>	<u> </u>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扣除稅項	<u>1,662</u>	<u>-</u>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u>21,211</u>	<u>37,502</u>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4,460	37,555
非控股權益	6,751	(53)
	<u> </u>	<u> </u>
	<u>21,211</u>	<u>37,502</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9年6月30日

	附註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經重列)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1,061	103,809
商譽	11	163,711	58,227
其他無形資產		79,378	9,353
於合資公司的投資		1,158	1,196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8,976	5,485
持有至到期投資	12	–	58,570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12	46,668	–
可供出售投資	13	–	9,848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投資	13	52,938	–
遞延稅項資產		1,300	1,016
保證金		15,927	15,696
		<hr/>	<hr/>
非流動資產總額		471,117	263,200
流動資產			
存貨		11,803	8,244
貿易應收款項	14	104,997	78,800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20,951	12,26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400	2,427
持有至到期投資	12	–	10,927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12	14,066	–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4,077	5,640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3,633	2,735
應收一間合資公司款項		–	415
可收回稅項		58	977
抵押存款		1,354	1,35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7,644	293,970
		<hr/>	<hr/>
		370,983	417,749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一個出售集團的資產		–	56,671
		<hr/>	<hr/>
流動資產總額		370,983	474,420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2019年6月30日

	附註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5	49,589	39,15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73,084	48,486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138	207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620	452
應付一間合資公司款項		180	–
衍生金融工具		743	–
應付稅項		14,362	9,523
		<u>138,716</u>	<u>97,820</u>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直接有關的負債		<u>–</u>	<u>43</u>
流動負債總額		<u>138,716</u>	<u>97,863</u>
流動資產淨額		<u>232,267</u>	<u>376,557</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703,384</u>	<u>639,757</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4,609	3,130
撥備		2,813	2,222
非流動負債總額		<u>17,422</u>	<u>5,352</u>
資產淨額		<u>685,962</u>	<u>634,405</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6	758	753
儲備		612,237	566,383
		<u>612,995</u>	<u>567,136</u>
非控股權益		<u>72,967</u>	<u>67,269</u>
權益總額		<u>685,962</u>	<u>634,405</u>

附註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聯合醫務集團有限公司乃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德輔道中71號永安集團大廈14樓1404–1408室。

年內，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提供醫療保健服務，包括：

- 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服務；
- 醫療及牙科服務；
- 醫學影像及化驗服務；
- 其他輔助醫療服務；及
- 醫療保健管理服務

本公司股份於2015年11月27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2. 編製基準

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除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衍生金融工具、股本投資、債務投資以及應收或有代價外，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持作出售的出售集團按其賬面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中的較低者列賬。除另有說明外，財務報表以港元列報，而當中所有金額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

3.1 披露變動

本集團於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	分類及計量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之修訂	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時一併應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修訂	釐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訂	轉讓投資物業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墊付代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4年至2016年 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之營運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財務影響(惟下文所述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就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匯集金融工具會計的所有三個方面：分類及計量、減值及對沖會計。

本集團使用經修訂追溯法並將對2018年7月1日權益內之適用期初結餘確認任何過渡調整。因此，比較資料並無重列並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匯報。

分類及計量

為釐定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類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所有金融資產(股本工具及衍生工具除外)根據結合實體管理資產及工具合約現金流量特徵之業務模式進行評估。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金融資產(包括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可供出售金融投資及持有至到期投資計量類別已由下列各項取代：

-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債務工具；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債務工具，於終止確認時將收益或虧損轉撥至損益中；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股本工具，於終止確認時不會將收益或虧損轉撥至損益中；及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之金融負債之會計處理大致上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者一致。

截至2018年7月1日，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下之貸款及應收款項之分類（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應收款項、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金融資產以及應收聯營公司、關聯公司及一間合資公司款項）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轉撥至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債務工具。

以下資料載列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2018年7月1日之財務狀況表的影響：

	按原先列賬 千港元	根據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9號 重新分類 千港元	根據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9號 重新計量 千港元	經重列 千港元
可供出售投資				
— 非上市股本投資 (附註(a)及(b))	9,848	(9,848)	—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投資				
— 非上市股本投資 (附註(a))	—	4,146	3,967	8,113
— 上市債務投資 (附註(b))	—	5,702	—	5,702
持有至到期投資 (附註(c))	69,497	(69,497)	—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附註(c))	—	69,497	—	69,497

於2018年7月1日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儲備之影響如下：

	按原先列賬 千港元	根據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9號 重新分類 千港元	根據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9號 重新計量 千港元	經重列 千港元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 可供出售投資重估儲備	205	(205)	—	—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 公允價值儲備	—	205	3,967	4,172

附註：

- (a) 本集團選擇將其非上市股本投資(過往分類為可供出售投資)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股本投資，因為本集團投資於該等投資作策略目的以及擬於可預見將來持有該等投資。此外，非上市股本投資過往按成本減去減值列賬。於2018年7月1日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賬面值與公允價值之間的差異已調整至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股本投資之公允價值儲備。
- (b) 本集團選擇將其上市債務投資(過往分類為可供出售投資)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投資，因為有關投資是按目的是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並出售金融資產之商業模式而持有。
- (c) 本集團已將其債務投資(過往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投資)分類為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因為有關投資之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和未償還本金的利息而本集團擬持有該等投資及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金融資產減值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並無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聯營公司、關聯公司及一間合資公司款項須作減值，並將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按十二個月基準或全期基準入賬。本集團應用簡化法而將其貿易應收款項之全期預期虧損入賬。本集團應用一般方法而將其應收聯營公司、關聯公司及一間合資公司款項以及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入賬。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本集團金融資產的減值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及其修訂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及相關詮釋，且(除有限的例外情況外)其適用於客戶合約產生之所有收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訂立全新五個步驟模式，以就客戶合約收入入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入按能反映實體預期有權就向客戶轉移貨物或服務換取的代價金額確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原則為計量及確認收入提供更具結構的方法。該準則亦引入廣泛的定性及定量披露規定，包括分拆收入總額、關於履約責任的資料、合約資產及負債賬目結餘於各期間的變動以及主要判斷及估計。

本集團採用全面追溯採納法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由於該準則提供選擇性可行權宜措施，過渡對本年度的影響並未披露。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其他可採取的選擇性可行權宜措施。

對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年度綜合損益表之影響

	附註	根據下列準則編製之金額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5號 千港元	前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千港元	減少 千港元
收入	(a)	463,441	585,630	(122,189)
專業服務開支	(a)	187,075	309,264	(122,189)

對於2018年6月30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之影響

	附註	根據下列準則編製之金額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5號 千港元	前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千港元	增加/ (減少) 千港元
負債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之遞延收入	(b)	-	16,286	(16,286)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之流動負債	(b)	16,286	-	16,286

(a) 收入確認中的主事人與代理人的考慮因素

本集團為合約客戶提供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服務的分部，乃通過訂立(i)固定費用服務合約(即按人數承包計劃合約及年度訂金合約)及(ii)服務收費合約，為企業客戶提供醫療保健解決方案。由於已由前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下的風險與回報方法轉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下的控制權轉移法，本集團已經重新評估本集團就其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服務而言是以代理人或主事人之身份行事。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本集團為本集團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服務的主事人，因為本集團面對有關提供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服務的顯著風險(包括信貸風險)和相關回報，並因此按經濟利益的流入總額為基準而匯報由此所得的收入。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本集團已就各類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服務合約根據控制權轉移方法，透過評估其對客戶承諾之性質而進行主事人與代理人的考慮因素之評估。其已確定本集團為固定費用服務合約及服務收費合約下的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服務的主事人(若醫療保健服務是由本集團的顧問於其自營診所內提供)，而就其聯屬醫生於彼等各自的聯屬診所提供醫療保健服務的服務收費合約而言，本集團為代理人。

有關本集團聯屬醫生提供收費服務的呈列改變，主要是因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收入合約已可予以識別，而當計劃成員收到及聯屬醫生提供醫療保健服務時，所有收入合約準則均已達成（即承諾的服務）。由於聯屬醫生在承諾的服務轉移予計劃成員之前控制承諾的服務，因此在交易當中聯屬醫生為主事人而本集團為代理人。由於呈列方式更改，本集團已按經濟利益淨流入為基準報告因而產生的相關收入，並通過同時減少向合約客戶提供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分部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年度的收入及專業服務開支122,189,000港元以重列比較資料。對本集團的除稅前利潤並無財務影響。

(b) 從客戶收到的墊款

本集團一般根據固定收費合約收取本集團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服務的企業客戶墊款。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前，本集團已將預收客戶代價確認為遞延收入（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該金額分類為合約負債（亦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對於本集團於2018年6月30日之財務狀況表內披露之單行項目並無財務影響而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附註之披露已經重列，令合約負債增加16,286,000港元及遞延收入減少16,286,000港元。

4.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基於其產品及服務組織業務單位運營，且有如下兩個可呈報經營分部：

- (a) 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服務（「向合約客戶提供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服務」）分部為合約客戶提供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及
- (b) 臨床醫療保健服務（「臨床醫療保健服務」）分部包括提供醫療及牙科服務、健康檢查及其他輔助服務。

管理層分別監控本集團各經營分部的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的決策。分部表現基於可呈報分部利潤／虧損評估，為經調整除稅前利潤／虧損的指標。經調整除稅前利潤／虧損按與本集團除稅前利潤一致的方式計量，惟利息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應佔合資公司及聯營公司損益以及總辦事處及公司開支不納入該計量。

分部資產不包括商譽、於合資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投資、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投資／可供出售投資、應收或有代價、分類為持作出售的一個出售集團的資產及其他未分配總辦事處及公司資產，因此等資產按組合基準進行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衍生金融工具、與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直接有關的負債及其他未分配總辦事處及公司負債，因此等負債按組合基準進行管理。

分部間銷售及轉讓乃參考按當時現行市價向第三方銷售的售價處理。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於2019年6月30日

	向合約客戶 提供企業 醫療保健 解決方案 服務 千港元	臨床醫療 保健服務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分部收入：			
外部銷售	246,303	321,074	567,377
分部間銷售	1,338	94,350	95,688
	247,641	415,424	663,065
調節：			
分部間銷售抵銷			(95,688)
收入			567,377
分部業績	41,302	60,088	101,390
調節：			
利息收入			6,611
其他收入			18,803
應佔利潤及虧損：			
一間合資公司			11
聯營公司			2,444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94,984)
除稅前利潤			34,275
分部資產	133,553	154,686	288,239
調節：			
分部間應收款項抵銷			(16,035)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569,896
總資產			842,100
分部負債	74,644	94,660	169,304
調節：			
分部間應付款項抵銷			(16,035)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2,869
總負債			156,138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2,931	18,039	20,970
資本開支*	6,426	12,770	19,196
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	92	92
撤銷貿易應收款項	222	4	226

*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來自收購附屬公司／業務之添置)及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支付的保證金。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年度／於2018年6月30日

	向合約客戶 提供企業 醫療保健 解決方案 服務 千港元	臨床醫療 保健服務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經重列)
分部收入：			
外部銷售	224,317	239,124	463,441
分部間銷售	2,332	84,369	86,701
	<u>226,649</u>	<u>323,493</u>	<u>550,142</u>
調節：			
分部間銷售抵銷			(86,701)
收入			<u>463,441</u>
分部業績	36,311	40,044	76,355
調節：			
利息收入			4,934
其他收入			6,657
應佔利潤及虧損：			
合資公司			254
聯營公司			2,238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41,933)
除稅前利潤			<u>48,505</u>
分部資產(經重列)	129,280	186,958	316,238
調節：			
分部間應收款項抵銷			(16,038)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437,420
總資產			<u>737,620</u>
分部負債(經重列)	67,898	46,689	114,587
調節：			
分部間應付款項抵銷			(16,038)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4,666
總負債			<u>103,215</u>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2,251	16,950	19,201
資本開支*	2,492	26,900	29,39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	—	54	54
撇銷貿易應收款項	108	—	108
	<u>2,851</u>	<u>17,004</u>	<u>19,855</u>

*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來自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業務之添置)及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支付的保證金。

5. 收入

收入之分析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經重列)
客戶合約收入		
向合約客戶提供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服務：		
醫療服務	225,483	207,331
牙科服務	20,820	16,986
提供臨床醫療保健服務：		
醫療服務	261,258	182,974
牙科服務	59,816	56,150
	<u>567,377</u>	<u>463,441</u>

經分拆之收入資料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

分部

	向合約客戶 提供企業 醫療保健 解決方案 服務 千港元	臨床醫療 保健服務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服務類型			
醫療服務	225,483	261,258	486,741
牙科服務	20,820	59,816	80,636
	<u>246,303</u>	<u>321,074</u>	<u>567,377</u>
地理市場			
香港	226,856	266,419	493,275
中國內地	2,624	51,296	53,920
澳門	16,823	3,359	20,182
	<u>246,303</u>	<u>321,074</u>	<u>567,377</u>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年度

分部

	向合約客戶 提供企業 醫療保健 解決方案 服務 千港元 (經重列)	臨床醫療 保健服務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經重列)
服務類型			
醫療服務	207,331	182,974	390,305
牙科服務	16,986	56,150	73,136
	<u>224,317</u>	<u>239,124</u>	<u>463,441</u>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u>224,317</u>	<u>239,124</u>	<u>463,441</u>
地理市場			
香港	207,386	177,871	385,257
中國內地	1,944	54,623	56,567
澳門	14,987	6,630	21,617
	<u>224,317</u>	<u>239,124</u>	<u>463,441</u>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u>224,317</u>	<u>239,124</u>	<u>463,441</u>

6.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行政支援費用	2,667	2,394
銀行利息收入	1,071	376
持有至到期投資的利息收入	–	2,870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3,645	–
可供出售投資的利息收入	–	1,688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投資的利息收入	1,895	–
租金收入	7	784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	96	85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	–	71
出售持有至到期投資的收益淨額	–	169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的收益淨額	–	78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9,315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收益	520	–
重新計量過往所持一項可供出售投資權益的收益	–	500
匯兌差額(淨值)	–	833
豁免其他應付款項	–	152
應收或有代價的公允價值收益	2,777	–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收益	2,036	–
其他	1,385	1,591
	<u>25,414</u>	<u>11,591</u>

7. 除稅前利潤

本集團的除稅前利潤乃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得出：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已提供服務成本(經重列)	229,321	187,075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包括僱員、專業顧問及 其他業務夥伴)(附註)	48,301	1,771
匯兌差額淨值	441	(833)
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92	54
經營租賃之最低租約付款	47,081	36,325
撤銷貿易應收款項	226	116
撤銷來自一名關聯方的應收款項	–	195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減值	695	2,14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虧損／(收益)	27	(71)
	<u>229,321</u>	<u>187,075</u>

附註：結餘包括年內有關向本集團的業務夥伴Zheng He Health and Medical Resources Limited發行認股權證之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約38百萬港元(2018年：無)。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7月27日及2018年8月30日的公告以及日期為2018年10月29日的通函。

8. 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已於年內對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利潤按16.5%(2018年：16.5%)的稅率計提撥備。其他地區應課稅利潤的稅項按本集團業務所在國家／司法權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即期－香港		
年內支出	10,251	7,655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493)
即期－其他地區		
年內支出	3,535	2,941
預扣稅	74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1,290	115
遞延	(424)	785
	<u>14,726</u>	<u>11,003</u>
年內稅項支出總額	<u>14,726</u>	<u>11,003</u>

9. 股息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年內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2018年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35港仙(2017年：2.2港仙)	17,795	16,566
減：股份獎勵計劃項下預留的股份的股息	(208)	(103)
	<u>17,587</u>	<u>16,463</u>
2019年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65港仙(2018年：0.55港仙)	4,926	4,144
減：股份獎勵計劃項下預留的股份的股息	(59)	(28)
	<u>4,867</u>	<u>4,116</u>
	<u>22,454</u>	<u>20,579</u>
報告期末後擬派股息：		
建議2019年末期股息(附帶以股代息選項)－每股普通股2.55港仙(2018年：2.35港仙)	<u>19,324</u>	<u>17,752</u>

年內建議2019年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55港仙(附帶以股代息選項)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10.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基於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12,798,000港元(2018年：37,555,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748,060,822股(2018年：744,431,364股)(經調整，不包括股份獎勵計劃項下預留的股份)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金額乃基於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12,798,000港元(2018年：37,555,000港元)計算。計算所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為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的年內已發行748,060,822股(2018年：744,431,364股)普通股，並不包括股份獎勵計劃項下預留的股份，以及假設於所有購股權及認股權證(2018年：購股權)被視為已行使為普通股時，按無償方式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7,764,509股(2018年：13,995,134股)。

11. 商譽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於年初	58,227	41,357
收購附屬公司／業務 (附註17)	<u>105,484</u>	<u>16,870</u>
於年末	<u><u>163,711</u></u>	<u><u>58,227</u></u>

12.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投資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	<u><u>60,734</u></u>	<u><u>—</u></u>
分析作：		
非即期部分	46,668	—
即期部分	<u>14,066</u>	<u>—</u>
	<u><u>60,734</u></u>	<u><u>—</u></u>
債務投資，按攤銷成本計量	<u><u>—</u></u>	<u><u>69,497</u></u>
分析作：		
非即期部分	—	58,570
即期部分	<u>—</u>	<u>10,927</u>
	<u><u>—</u></u>	<u><u>69,497</u></u>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2018年：持有至到期投資)指具有固定到期日介乎2019年至2023年的上市債務投資，定息年利率介乎4.25%至8.5%(2018年：年利率介乎4.25%至8.5%)。

13.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投資／可供出售投資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投資		
非上市股本投資，按公允價值計量	17,828	-
上市股本投資，按公允價值計量	29,360	-
上市債務投資，按公允價值計量	5,750	-
	<u>52,938</u>	<u>-</u>
可供出售投資		
非上市股本投資，按成本計量	-	4,146
上市債務投資，按公允價值計量	-	5,702
	<u>-</u>	<u>9,848</u>

以上投資已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因為本集團認為此等投資在性質上屬策略投資。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年度，於其他全面虧損確認之有關本集團之可供出售投資虧損總額為213,000港元。

於2018年6月30日，非上市股本投資按成本減減值列賬，原因為合理公允價值估計之範圍非常重大，董事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計量。本集團並不打算於短期內出售該等投資。

14.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與其合約客戶之貿易條款主要以信貸方式進行。信貸期一般為一個月，對若干客戶可延長至兩個月。每名合約客戶均設有最高信用額度。本集團力求對未償還應收款項維持嚴格控制，並設有指定政策，以監測並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審視。本集團並無就該等貿易應收款項餘額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提升保障。貿易應收款項不計息。

於報告期末的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1個月內	71,823	56,718
1至2個月	12,350	11,802
2至3個月	12,531	3,216
3個月以上	8,293	7,064
	<u>104,997</u>	<u>78,800</u>

15. 貿易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的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1個月內	30,609	18,318
1至3個月	18,587	20,318
3個月以上	393	516
	<u>49,589</u>	<u>39,152</u>

貿易應付款項為免息且一般於30天至90天內結算。

16. 股本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法定：		
5,000,000,000股 (2018年：5,000,000,000股) 每股面值0.001港元 (2018年：0.001港元) 的普通股	<u>5,000</u>	<u>5,000</u>
已發行及繳足：		
757,818,000股 (2018年：753,405,000股) 每股面值0.001港元 (2018年：0.001港元) 的普通股	<u>758</u>	<u>753</u>

本公司於截至2019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年度之法定及已發行股本變動如下：

	附註	普通股數目	普通股面值 千港元
法定：			
於2017年7月1日、於2018年7月1日及 於2019年6月30日		5,000,000,000	5,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17年7月1日		737,492,000	737
行使購股權	(a)	15,913,000	16
於2018年6月30日及於2018年7月1日		753,405,000	753
行使購股權	(b)	4,413,000	5
於2019年6月30日		757,818,000	758

- (a) (i) 14,700,000份購股權所附認購權已按認購價每股1.2228港元行使，以致發行14,700,000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之普通股，扣除開支前之現金代價總額為17,975,000港元；及(ii) 1,213,000份購股權所附認購權已按認購價每股1.27港元行使，以致發行1,213,000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之普通股，扣除開支前之現金代價總額為1,541,000港元。於行使購股權後，合共5,401,000港元款項由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儲備轉撥至股份溢價賬。
- (b) (i) 3,200,000份購股權所附認購權已按認購價每股1.2228港元行使，以致發行3,200,000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之普通股，扣除開支前之現金代價總額為3,913,000港元；及(ii) 1,213,000份購股權所附認購權已按認購價每股1.27港元行使，以致發行1,213,000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之普通股，扣除開支前之現金代價總額為1,541,000港元。於行使購股權後，合共1,693,000港元款項由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儲備轉撥至股份溢價賬。

17. 業務合併

為發展本集團的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及臨床醫療保健業務並繼續為患者提供綜合及完善醫療保健服務，本集團於截至2018年及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訂立如下交易：

- (a) 於2017年7月24日，本集團以2百萬港元的代價向一名獨立第三方收購經營一間牙科診所的業務（「牙科診所業務」）。

- (b) 於2018年4月1日，本集團以21百萬港元的代價向一名獨立第三方收購一項醫學化驗及影像業務（「醫學影像業務」）的60%股權。
- (c) 於2018年6月1日，本集團透過其擁有60%權益的附屬公司，以2.8百萬港元的代價收購長達顧問有限公司（「長達」）的額外45%股權。長達之前為本集團一項擁有10%權益的可供出售投資。完成收購後，本集團於長達所持股權由10%增加至55%，而長達隨之成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長達主要在香港從事提供醫學影像服務。
- (d) 於2018年7月24日，本集團以28.5百萬港元的代價向一名獨立第三方收購一公司集團（統稱為「連鎖物理治療中心」）之70%股權。連鎖物理治療中心於香港從事提供醫療物理治療服務。
- (e) 於2018年10月2日，本集團以15.1百萬港元的代價向一名獨立第三方收購一項醫療診所業務（「醫療診所業務」）之55%股權。
- (f) 於2019年1月23日，本集團以100百萬港元的代價向一名獨立第三方收購SkinCentral Limited（「SkinCentral」）之60%股權。SkinCentral於香港從事提供皮膚科服務。

作為收購事項的一部分，醫學影像業務、連鎖物理治療中心、醫療診所業務及SkinCentral（統稱為「收購業務」）的代價可能會作調整，其取決於各買賣協議中規定的各收購業務的未來表現。此外，連鎖物理治療中心、醫療診所業務及SkinCentral的買賣協議包括根據若干條款及條件，於指定期間內賣方有權購回出售予本集團的股權的認購期權或賣方有權要求本集團購買賣方持有的該等收購業務的餘下股權的認沽期權。

年內，本集團已確認可識別資產淨值67,290,000港元，包括其他無形資產71,332,000港元及與關於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業務合併（「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收購連鎖物理治療中心、醫療診所業務及SkinCentral的商譽105,484,000港元。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年度，來自收購醫學影像業務及長達的商譽屬暫定，並須待最終確定可識別淨資產的估值後方可作實。估值已於年內最終確定，而相關商譽及若干可識別資產淨值項目已重列。與於2018年6月30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所披露的暫定購買價格分配相比，本集團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將已確認的醫學影像業務及長達的可識別資產淨值由6,192,000港元重列為13,908,000港元，包括將其他無形資產由無重列為9,242,000港元；而商譽則由19,564,000港元重列為15,154,000港元。

18. 比較金額

誠如上文附註3.1及附註17進一步闡釋，由於年內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及於上年度進行的業務合併之購買價格分配最終確定，若干比較金額已重列以符合本年度的呈列方式。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我們的業務

聯合醫務的業務範疇包括以下業務線：

1. 香港及澳門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服務

聯合醫務通過設計及管理針對其合約客戶度身定製的醫療保健福利計劃，提供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聯合醫務旨在通過完善及多個不同專科的UMP網絡，提供便捷、可靠、協調、全面及實惠的醫療保健服務。於2019年6月30日，UMP網絡包括超過600個位於香港及澳門的服務點。

本集團的合約客戶包括(i)保險公司，為彼等保單持有人或保單持有人的僱員就醫療保健服務與本集團訂立合約；及(ii)企業，為彼等僱員及／或彼等的家屬就醫療保健服務與本集團訂立合約。在設計醫療保健福利計劃時，本集團與合約客戶密切合作，設計及優化企業醫療保健福利計劃，根據行業或有關的職業健康問題、所需醫療福利的範圍、僱員特徵及其預算開支等因素，針對每一客戶的需求提供度身定製的計劃。

2. 香港及澳門臨床醫療保健服務

聯合醫務向自費患者提供醫療、牙科及輔助服務。醫療服務方面，聯合醫務提供(i)全科醫療服務，為患者的首個接觸點；及(ii)專科服務，覆蓋超過18個不同專科。牙科服務方面，聯合醫務提供基本牙科護理及第二層牙科護理（例如植牙）。輔助服務方面，聯合醫務提供醫學影像及化驗服務、物理治療以及眼科護理等服務。

3. 中國保健業務

我們的中國保健業務目前包括(i)體檢業務；(ii)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業務；(iii)在我們擁有及經營的診所內提供選定門診服務（如家庭醫學和兒科服務）的收入；及(iv)根據我們的GOLD金牌培訓課程向醫生及護士提供專業培訓。由於我們的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業務仍處於發展階段，此業務分部的收入及經營利潤主要由我們的體檢業務貢獻。我們目前的重點是聯同醫療資產管理等策略夥伴及其他聲譽良好的地方醫療保健夥伴在北京、上海、廣州、深圳及大灣區，發展我們的中國保健業務。

香港及澳門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服務

來自此業務線的收入由224.7百萬港元(經重列)增加9.0%至245.0百萬港元(分部間抵銷前)，乃由於就診人次及次均診費整體增加，而我們的經營利潤(除稅前及除非經常性項目前經營利潤)由35.7百萬港元增加約11.6%至39.8百萬港元。此分部的全年經營利潤率與中期業績相比回歸至過往水平，乃由於已就我們與企業客戶及保險合作夥伴在合約定價方面之預期增加出現時間不匹配的情況作出調整。

香港及澳門臨床醫療保健服務

來自此業務線的收入由268.9百萬港元增加35.4%至364.1百萬港元(分部間抵銷前)，乃由於就診人次整體增加，而我們的經營利潤(除稅前及除非經常性項目前經營利潤)由26.0百萬港元增加77.3%至46.1百萬港元。收入及經營利潤增加部分由於2019財政年度全年確認來自先前收購之化驗及醫學影像業務之利潤及通過新業務收購擴張醫療及輔助服務。

中國保健業務

來自此業務線的收入由56.6百萬港元略減4.7%至53.9百萬港元(分部間抵銷前)，乃主要由於提供的體檢均次收費減少，而我們的經營虧損(除稅前及除非經常性項目前經營虧損)由6.2百萬港元減少39.6%至3.7百萬港元。經營虧損減少主要是由於有效控制我們在中國的辦公室的行政成本。

下表載列我們於2019財政年度及2018財政年度的業務線收入及經營利潤以供比較：

按業務線劃分的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年度		增加／ (減少)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經重列)	
香港及澳門企業醫療 保健解決方案服務	245,016	224,705	9.0%
香港及澳門臨床醫療保健服務	364,129	268,870	35.4%
中國保健業務	53,920	56,567	(4.7%)
業務線間銷售抵銷前合計	663,065	550,142	20.5%
調節：			
業務線間銷售抵銷	(95,688)	(86,701)	
合計	567,377	463,441	22.4%

按業務線劃分的經營利潤

	截至6月30日止年度		增加／ (減少)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香港及澳門企業醫療保健 解決方案服務	39,841	35,693	11.6%
經營利潤率	16.3%	15.9%	
香港及澳門臨床醫療保健服務	46,144	26,028	77.3%
經營利潤率	12.7%	9.7%	
中國保健業務	(3,737)	(6,189)	(39.6%)
經營利潤率	(6.9%)	(10.9%)	

(1) 上表所呈列業務線收入為進行分部間銷售抵銷前。

(2) 按業務線劃分的經營利潤為各業務線的除稅前經營利潤，不包括非經常性項目。

財務回顧

2019財政年度與2018財政年度比較

收入

於2019財政年度，我們的收入主要來自(i)於香港及澳門向合約客戶提供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ii)於香港及澳門向自費患者提供臨床醫療保健服務及(iii)於中國提供醫療保健服務。

總綜合收入由2018財政年度的463.4百萬港元(經重列)增加22.4%至2019財政年度的567.4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向合約客戶提供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服務以及於香港及澳門向自費患者提供臨床醫療保健服務所產生的收入由406.9百萬港元(經重列)增加至513.5百萬港元。

於香港及澳門向合約客戶提供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服務

來自於香港及澳門向合約客戶提供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服務的收入由2018財政年度的222.4百萬港元(經重列)增加9.6%至2019財政年度的243.7百萬港元。

- **醫療**。向合約客戶提供醫療服務產生的收入由2018財政年度的205.4百萬港元(經重列)增加8.5%至2019財政年度的222.9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患者次均診費於2019財政年度增加，以及尋求醫療服務的患者就診次數增加。
- **牙科**。向合約客戶提供牙科服務產生的收入由2018財政年度的17.0百萬港元增加22.4%至2019財政年度的20.8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2019財政年度的患者次均診費增加，以及尋求牙科服務的患者就診次數增加。

於香港及澳門提供臨床醫療保健服務

- **醫療**。向自費患者提供醫療服務產生的收入由2018財政年度的128.4百萬港元增加63.6%至2019財政年度的210.0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就診人次增加。
- **牙科**。向自費患者提供牙科服務產生的收入由2018財政年度的56.1百萬港元增加6.6%至2019財政年度的59.8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2019財政年度的就診人次增加。

中國保健業務

來自中國保健業務的收入貢獻由2018財政年度的56.6百萬港元略減4.8%至2019財政年度的53.9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人民幣貶值。倘收入以當地貨幣(人民幣)計值，其由2018財政年度的人民幣46.6百萬元增加2.1%至2019財政年度的人民幣47.6百萬元。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行政支援費用(包括向聯屬醫生、聯屬牙醫及聯屬輔助服務提供者提供行政支援所產生的費用)、持有至到期投資、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可供出售投資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債務投資及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以及出售附屬公司及固定資產之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由2018財政年度的11.6百萬港元增加119.0%至2019財政年度的25.4百萬港元。有關大幅增加主要由於2018年9月確認之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出售之附屬公司為本集團先前擁有之投資物業之實益擁有人。

專業服務費用

專業服務費用主要包括就醫生、牙醫及輔助服務提供者於UMP網絡內提供的醫療服務、牙科服務及輔助服務而向其支付的費用，以及就第三方化驗及醫學影像中心向本集團提供的服務而向其支付的費用。

專業服務費用由2018財政年度的187.1百萬港元(經重列)增加22.6%至2019財政年度的229.3百萬港元，主要由於醫生、牙醫及其他專業人士提供服務的成本增加；及年內新業務收購及服務多元化之雙重作用所致。該增幅百分比整體符合本集團於2019財政年度之綜合收入之增加。

僱員福利開支

僱員福利開支主要包括護士及行政人員以及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金及相關成本、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開支以及退休金計劃供款。

僱員福利開支由2018財政年度的121.4百萬港元增加18.5%至2019財政年度的143.8百萬港元。僱員福利開支增加主要由於員工開支整體增加、在新業務收購(詳情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內之「業務合併」)後確認員工開支，以及在年內新發行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後之非現金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開支增加。

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

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由2018財政年度的42.7百萬港元增加27.4%至2019財政年度的54.4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在新業務收購後（詳情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內之「業務合併」）確認租金開支，以及已續租現有場所的租金增加。於2018財政年度至2019財政年度內，租金開支佔收入之百分比維持穩定於9.2%至9.6%的範圍。

已耗存貨成本

已耗存貨成本由2018財政年度的23.7百萬港元增加29.1%至2019財政年度的30.6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在新業務收購（詳情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內之「業務合併」）後向自費患者提供臨床醫療保健服務所消耗的藥品及其他醫療耗材數量增加。於2018財政年度至2019財政年度內，已耗存貨成本佔來自提供臨床醫療保健服務的收入之百分比維持穩定於9.5%至9.9%的範圍。

其他開支淨額

其他開支淨額主要包括就本集團的應收／應付聯營公司款項作出減值虧損撥備淨額、認股權證開支以及日常開銷，例如水電、經營及其他行政開支（例如審核費用、法律費用、與本集團辦公室及醫療設備相關的維修及保養開支、印刷費及銀行收費）。

其他開支淨額由2018財政年度的34.1百萬港元增加134.9%至2019財政年度的80.1百萬港元。該大幅增加乃主要由於有關發行合共110,411,000份認股權證之非現金開支，以及向鄭和歸屬本公司36,803,667份認股權證（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7月27日、2018年8月30日及2018年12月6日之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10月29日之通函（「該通函」）），以及就於年內之多項新業務收購支付之法律及專業費用增加。

2019財政年度的經營數據與2018財政年度的比較數據概要：

按經營分部劃分的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年度		增加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提供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服務	246,303	224,317	9.8%
醫療	225,483	207,331	8.8%
牙科	20,820	16,986	22.6%
提供臨床醫療保健服務	321,074	239,124	34.3%
醫療	261,258	182,974	42.8%
牙科	59,816	56,150	6.5%
合計	567,377	463,441	22.4%

按經營分部劃分的就診次數

	截至6月30日止年度		增加
	2019年	2018年	
提供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服務	1,315,686	1,295,697	1.5%
醫療	1,289,200	1,272,803	1.3%
牙科	26,486	22,894	15.7%
提供臨床醫療保健服務	296,842	192,343	54.3%
醫療	253,245	152,159	66.4%
牙科	43,597	40,184	8.5%
合計	1,612,528	1,488,040	8.4%

主要財務狀況項目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投資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主要指上市公司發行的有價公司債券，按固定年利率4.25%至8.5%計息。於一年內及一年後到期的有價債務證券分別分類為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資產。本集團每半年及每年收取相關利息付款。

於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投資分別為60.7百萬港元（其中14.0百萬港元分類為流動資產及46.7百萬港元分類為非流動資產）及69.5百萬港元（其中10.9百萬港元分類為流動資產及58.6百萬港元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

商譽主要指總代價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公允價值的部分。初始確認後，商譽按照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

其他無形資產主要指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該無形資產的成本為其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分別為163.7百萬港元及79.4百萬港元，而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則分別為58.2百萬港元及9.4百萬港元（經重列）。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增加主要由於2019財政年度內的新業務收購（詳情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內的「業務合併」）。

貿易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主要包括應收按服務付費計劃及按人數承包計劃項下合約客戶的款項。大部分接受醫療及牙科治療的自費患者以現金結算，但以信用卡支付的款項結清前（通常於兩至三天內）會被計入貿易應收款項。合約客戶通常在提供服務予其成員的一至兩個月內結清付款。本集團給予其合約客戶的平均信貸期為30至60天。本集團並無就貿易應收款項餘額而持有任何抵押或其他信貸提升保障。貿易應收款項不計息。

於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分別為105.0百萬港元及78.8百萬港元。本集團多年來一直符合其信貸期政策，而壞賬比率亦維持在低於0.6%的極低水平。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主要包括應計及應付聯屬醫生的專業費用以及應付醫療設備及耗材供應商的款項。貿易應付款項不計息，且一般於一至三個月內結清。

本集團於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6月30日的貿易應付款項分別為49.6百萬港元及39.2百萬港元。該增加整體符合2019財政年度專業服務費用及已耗存貨成本之增加。

財務狀況淨變動

本集團於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6月30日的資產淨額分別為686.0百萬港元及634.4百萬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2019財政年度純利12.8百萬港元（扣除認股權證開支37.5百萬港元後），其擴大儲備並由分派股息及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買股份抵銷部分。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過往主要透過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支持其業務營運。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後，本集團擬動用經營活動所得現金、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及一連串交易已收代價淨額來滿足其流動資金需求。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207.6百萬港元。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任何銀行借款或未償還銀行貸款，亦無訂立任何銀行貸款融資。

資本負債比率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淨債務。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並不適用。

資本結構

發行非上市認股權證

於2018年10月24日，本公司與鄭和及羅肇華（「羅先生」，鄭和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及最終控制人）訂立認購協議。羅先生於投資銀行業擁有長期背景，包括受僱為高盛固定收益、貨幣及商品部董事總經理。彼為香港資本市場知名的活躍投資者。羅先生及彼控制或管理的公司已對擬上市的公司進行多項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亦投資於已上市的公司及私營公司。

根據認購協議，本公司有條件同意按零發行價向鄭和（或由鄭和提名的最多三間由羅先生或其家族信託或產業控制的公司）（「鄭和一方」）發行合共110,411,000份非上市認股權證。每份認股權證附帶權利於六個月禁售期（自認股權證歸屬日期起開始）屆滿起計36個月內按初步認購價每股2.06港元（可予調整）認購一股繳足股份。認購協議於2018年11月15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批准。認購事項於2018年12月6日完成，同日110,411,000份認股權證發行予三名由鄭和提名的鄭和一方。

有關發行非上市認股權證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7月27日、2018年8月30日及2018年12月6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10月29日的通函。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36,803,667份非上市認股權證已歸屬，且概無非上市認股權證獲行使以認購本公司股份，於本公告日期，73,607,333份非上市認股權證仍未歸屬。倘認股權證獲悉數行使，本公司預期將籌集的資金總額及淨額分別為227.4百萬港元及226.4百萬港元。本公司目前擬將來自認股權證獲行使的所得款項淨額用作本集團的營運資金及根據本公司投資目標用於未來投資。

除上述者外，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本公司的資本結構並無變動。本公司的資本包括普通股及其他儲備。

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

於2019財政年度，本集團的重大收購主要是根據本集團為成員及患者提供更多範疇的醫療服務之擴展計劃，向相關之獨立第三方分別(i)以15.1百萬港元之代價收購一間醫務中心（其經營全科醫療服務（包括一般診症服務及疫苗接種服務））之55%股權；(ii)收購一公司集團（其從事提供醫療物理治療服務）之70%股權；及(iii) SkinCentral（其從事提供皮膚科服務）之60%股權。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業務合併」項下。

本集團於2018年9月完成出售其於Excellent City Limited的全部股權之交易。臨時買賣協議於2018年6月訂立，且於去年已作出適當披露。

除上述情況外，本集團於2019財政年度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加強本集團現有業務及招股章程所披露的未來計劃外，本集團於2019年6月30日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具體未來計劃。

資本開支

年內資本開支主要涉及為本集團的醫療、牙科及輔助服務中心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支付的保證金及開支。於2019財政年度，本集團產生資本開支合共約19.3百萬港元（2018財政年度：129.4百萬港元）。

債務

或然負債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產負債表外安排。

資本承擔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風險管理

外匯風險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進行了若干外幣交易，令本集團承擔外匯風險，主要與人民幣兌港元有關。

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衍生工具合約來對沖其貨幣風險。管理層通過密切留意外幣匯率的走向管理貨幣風險，並在需要時會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信貸風險

本集團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源自交易對手違約，最大風險相等於有關工具的賬面值。

本集團僅與認可及信譽可靠的第三方進行買賣。本集團之政策為所有有意按信貸條款進行買賣之客戶均須接受信貸審核程序。此外，本集團持續監控應收款項結餘，集中信貸風險由客戶／交易方管理。

資產抵押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已抵押若干賬面總值合共1.4百萬港元（2018年6月30日：1.4百萬港元）的存款，乃涉及由一間銀行就潛在牙科設備損壞及潛在醫療服務干擾而向有關獨立第三方發出的履約保證及由一間銀行就本集團租賃一間醫務中心向業主作出的銀行擔保。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共有456名全職僱員（2018財政年度：461名全職僱員）。於2019財政年度，員工成本（包括以薪金及其他福利形式發放的董事薪酬）約為143.8百萬港元（2018財政年度：121.4百萬港元）。

本集團確保其僱員的薪金水平具競爭力，僱員按工作表現基準獲得獎勵，且經參考本集團的盈利能力、行業內現行的薪酬基準以及本集團薪酬體系整體框架內的市場狀況。

本公司已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據此，合資格參與者因彼等過往及日後可能對本集團發展作出貢獻而有權認購本公司的普通股。於2019年6月30日，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的27,008,000份購股權仍未行使，而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的3,200,000份購股權已於2019財政年度獲行使。於2019年6月30日，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下的19,270,000份購股權尚未行使，而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下的1,213,000份購股權已於2019財政年度獲行使。

此外，本公司亦於2016年6月30日採納股份獎勵計劃，以就選定參與者過往及日後可能對本集團作出貢獻向彼等提供獎勵及回報。年內，5,910,000股獎勵股份已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且概無股份已被歸屬(2018年：無)。

董事薪酬由薪酬委員會檢討並由董事會批准，乃根據相關董事的經驗、職責、工作量及於本集團投放的時間、本公司的經營業績及可資比較市場數據決定。

末期股息

董事建議派發2019財政年度之末期股息為每股2.55港仙(2018財政年度：2.35港仙)，並建議向股東提供以獲取新股份代替現金的方式收取建議2019年末期股息每股2.55港仙的選項(「以股代息選項」)。以股代息選項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及聯交所批准據此將予發行的新股份上市及買賣後，方可作實。建議2019年末期股息預期於2020年1月22日(星期三)向於2019年12月6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載有以股代息選項的詳情之通函連同以股代息選擇表格將於2019年12月寄發予股東。

股東週年大會

2019年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19年11月20日(星期三)下午2時30分舉行。召開2019年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將根據上市規則規定適時刊發及寄發予股東。

就2019年股東週年大會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有權出席2019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19年11月18日(星期一)至2019年11月20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在此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作為股東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投資者應不遲於2019年11月15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過戶表格送達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辦理登記。

就末期股息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收取建議末期股息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19年12月5日(星期四)至2019年12月6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在此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收取建議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2019年12月4日(星期三)下午4時30分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辦理登記。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及透明度。本公司確認，除下文所述對守則條文第A.2.1條的偏離外，本公司於2019財政年度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孫耀江醫生兼任行政總裁。董事會認為，由孫耀江醫生這樣經驗豐富的合資格人士擔任主席兼行政總裁可為本公司提供強而有力和穩定的領導，同時確保對業務決策及策略作出有效及高效的規劃和實施。董事會認為，此結構不會影響董事會與本集團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及授權平衡。董事會將不時檢討企業管治架構及常規，並於其認為適當時作出必要安排。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證券的守則。

經對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董事於2019財政年度內已遵守標準守則。

可能掌握本集團內幕消息的有關僱員亦須遵守僱員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其條款不遜於標準守則所訂標準。就本公司所知，於2019財政年度內並無出現不符合僱員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的情況。

本公司核數師就此初步公告之工作範圍

本公告所載與本集團2019財政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入表及相關附註之數字已經由本公司核數師與本集團本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草稿載列之款額核對一致。本公司核數師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保證委聘準則之保證委聘，因此本公司核數師並無對此初步公告作出任何保證。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李聯偉先生(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主席)、李國棟醫生(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及楊榮榮先生，彼等於財務及綜合管理方面均具有豐富經驗。審核委員會亦已採納書面職權範圍，當中清楚訂明其確保遵守相關監管規定的職務及責任。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2019財政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與本集團管理層檢討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實務，並與彼等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所得之公開資料及雪湖集團向本公司提供的資料，並就董事所深知、全悉及確信，董事確認本公司於2019財政年度已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之充足公眾持股量。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19年6月30日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止，本公司或本集團並無進行重大期後事項。

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登載年度業績及年報

本公告須分別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ump.com.hk)上登載。本公司2019財政年度之年報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並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以及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上登載。

釋義

「2019年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2019年11月20日(星期三)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聯屬診所」	指	並非由本集團經營但已經或將會直接與本集團訂立協議以向計劃成員提供醫療服務、牙科服務及／或輔助服務的診所；
「聯屬醫生」、 「聯屬牙醫」、 「聯屬輔助服務提供者」	指	已經或將會直接與本集團訂立協議以向計劃成員提供服務且根據協議條款已經或將會按接診的計劃成員數目向本集團收取款項的醫生／牙醫／輔助服務提供者；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轄下審核委員會；
「輔助服務」	指	包括醫學影像及化驗服務、物理治療、中醫、眼科護理及驗光以及兒童健康發展評估；
「輔助服務提供者」	指	已經或將會直接獲本集團委聘為顧問，以根據與本集團簽訂的顧問協議的條款在聯合醫務中心內提供輔助服務的輔助服務提供者，以及聯屬輔助服務提供者；
「銅紫荊星章」	指	銅紫荊星章；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主席」	指	董事會主席；
「行政總裁」	指	本公司行政總裁；

「僱員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	指	本公司所採納的僱員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
「本公司」	指	聯合醫務集團有限公司，於2014年11月5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722)；
「合約客戶」	指	已經或將會就計劃成員的醫療保健福利與本集團訂立企業計劃的保險公司及企業的統稱；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周大福企業」	指	周大福企業有限公司，根據香港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牙科」或「牙科服務」	指	包括基本牙科服務(如洗牙及拋光)以及第二層牙科服務(如牙冠及牙橋、口腔正畸、植齒及牙齒美白)；
「牙醫」	指	已經或將會直接獲本集團委聘為顧問以根據與本集團簽訂的顧問協議的條款在聯合醫務中心內提供牙科服務的牙醫，以及聯屬牙醫；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醫生」	指	已經或將會直接獲本集團委聘為顧問以根據與本集團簽訂的顧問協議的條款在聯合醫務中心內提供醫療服務的醫生，以及聯屬醫生；
「2018財政年度」	指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財政年度；
「2019財政年度」	指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財政年度；

「全科醫生」	指	接受全科培訓的醫生，最適合為患者提供首次診斷，具備所需知識按需要轉介患者至適合專科或服務；
「全球發售」或 「首次公開發售」	指	本公司向香港公眾人士及依據S規例在美國境外的離岸交易中發售股份，詳情載於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中；
「本集團」、「我們」、 「聯合醫務」或 「聯合醫務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醫療資產管理」	指	醫療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分別由Healthcare Ventures及新創建附屬公司各自擁有50%權益；
「Healthcare Ventures」	指	Healthcare Ventures Holdings Limited，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及周大福企業的全資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及澳門臨床醫療 保健服務」	指	於香港及澳門向自費患者提供臨床醫療保健服務；
「香港及澳門企業醫療 保健解決方案服務」	指	於香港及澳門提供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服務；
「太平紳士」	指	太平紳士；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澳門」	指	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醫療」或「醫療服務」	指	包括全科醫療及專科醫療；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新創建」	指	新創建集團有限公司，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659）；
「新創建附屬公司」	指	Dynamic Ally Limited，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新創建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計劃成員」	指	本集團企業醫療保健福利計劃成員，一般包括集團醫療保險保單持有人及機構的僱員及／或其家屬；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15年11月2日批准及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指	董事會於2015年8月18日批准及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11月17日的招股章程；
「薪酬委員會」	指	董事會轄下薪酬委員會；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銀紫荊星章」	指	銀紫荊星章；
「自費患者」	指	到本集團經營的聯合醫務中心就診並使用現金或信用卡支付服務費用的患者；
「股份獎勵計劃」	指	董事會於2016年6月30日批准及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雪湖集團」	指	基於目前公開可得資料，Snow Lake China Master Long Fund, Ltd.、Snow Lake China Master Fund, Ltd.、Snow Lake China Offshore Fund, Ltd.（持有Snow Lake China Master Fund, Ltd. 的 80.93%）、Snow Lake Capital Limited（作為Snow Lake China Master Long Fund, Ltd. 及 Snow Lake China Master Fund, Ltd. 的投資管理人）及雪湖資本(香港)有限公司(作為 Snow Lake China Master Long Fund, Ltd. 及 Snow Lake China Master Fund, Ltd. 的投資管理人)；
「專科醫療」或 「專科服務」	指	聯合醫務提供之一系列專科醫療，包括心臟科、皮膚科、內分泌科、糖尿病及代謝科、家庭醫學、腸胃及肝臟科、普通外科、內科、腎臟科、神經科、神經外科、婦產科、眼科、骨科及創傷科、耳鼻咽喉科、兒科、小兒外科、放射科、呼吸內科、風濕科及泌尿科，經更新清單於 www.ump.com.hk 上可供查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聯合醫務中心」	指	提供醫療服務、牙醫服務及／或輔助服務的醫務中心，由本集團經營；
「UMP網絡」	指	包括(i)本集團經營的聯合醫務中心及(ii)聯屬診所（並非由本集團經營的診所，惟各自己與本集團訂立協議以向計劃成員提供醫療服務、牙科服務及／或輔助服務）；
「美元」	指	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美元；及
「鄭和」	指	Zheng He Health and Medical Resources Limite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私人股份有限公司。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聯繫人」、「關連人士」、「關連交易」、「附屬公司」及「主要股東」等詞彙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等詞彙的相同涵義。

承董事會命
聯合醫務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孫耀江

香港，2019年9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孫耀江醫生、董事總經理兼執行董事郭卓君女士、執行董事曾安業先生、孫文堅醫生、李家聰先生及李柏祥醫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聯偉先生（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李國棟醫生（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及楊榮燦先生。